

研究了秘书长 1986 年 4 月 9 日关于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的报告，^⑥ 并注意到其中表达的看法，

注意到黎巴嫩常驻代表 1986 年 4 月 1 日给秘书长的信，^⑦

应黎巴嫩政府的请求，

1. 决定将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目前的任务期限再临时延长三个月，即至 1986 年 7 月 19 日为止；

2. 重申坚决支持黎巴嫩在其国际公认疆界内的领土完整、主权和独立；

3. 再次强调秘书长 1978 年 3 月 19 日报告^⑧ 中所述并经第 426 (1978) 号决议核可的联黎部队的职权范围和总指导方针，并要求所有有关各方同该部队通力合作，使其能充分执行任务；

4. 重申联黎部队应充分执行第 425 (1978)、426 (1978) 号决议以及所有其他有关决议中给它规定的任务；

5. 请秘书长继续同黎巴嫩政府及其他直接有关各方就本决议的执行问题进行协商，并在 1986 年 6 月 19 日前向安理会提出报告。

第 2681 次会议一致通过。

决 定

1986 年 5 月 29 日，安理会第 2687 次会议就题为“中东局势：秘书长关于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的报告(S/18061)”^⑨ 的项目进行了讨论。

1986 年 5 月 29 日第 584 (1986) 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的报告，^⑩

^⑥同上，S/17965 号文件。

^⑦同上，S/17968 号文件。

^⑧《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三卷，1978 年 1 月、2 月和 3 月份补编》，S/12611 号文件。

^⑨同上，《第四十一年，1986 年 4 月、5 月和 6 月份补编》，S/18061 号文件。

决定：

(a) 要求有关各方立即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338 (1973) 号决议；

(b) 将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的任务期限再延长六个月，即至 1986 年 11 月 30 日为止；

(c) 请秘书长在这一期间终了时，就局势的发展和为执行第 338 (1973) 号决议所采取的措施提出报告。

第 2687 次会议一致通过。

决 定

在同一次会议上，主席在第 584 (1986) 号决议通过后，发表声明如下：^⑪

“关于刚才通过的延长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任务期限的决议，我受权代表安全理事会发表补充声明如下：

“众所周知，秘书长关于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的报告^⑫ 第 25 段说：“尽管以色列-叙利亚地区目前平静无事，但就整个中东局势来说，仍是危机四伏。除非能够全面解决中东问题的各个方面，否则，这种局势很可能继续下去。”秘书长的这段话反映了安全理事会的看法。”

秘书长在 1986 年 6 月 2 日的信^⑬ 中通知安理会主席，他打算经过通常的协商之后，任命瑞典的古斯塔夫·韦林少将接替芬兰的古斯塔夫·黑格伦德少将担任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指挥官。主席同安理会成员协商，答复秘书长如下：^⑭

“阁下 1986 年 6 月 2 日来信，^⑮ 内称打算任命瑞典的古斯塔夫·韦林少将担任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指挥官。谨通知你，我已将该信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安理会成员于 6 月 5 日举行非正式协商审议此事，并同意阁下信中的提议。”

^⑪S/18111。

^⑫S/18135。

^⑬S/18136。